

2023年度揭阳市榕城区审计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揭阳市榕城区审计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揭阳市榕城区审计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揭阳市榕城区审计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 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揭阳市榕城区审计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揭阳市榕城区审计局是揭阳市榕城区人民政府工作部门，财政经费来源为榕城区财政全额拨款。主要职责是：

（1）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审计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我区审计监督的有关规定，制订审计工作制度，制定并组织实施审计工作发展规划，依法进行审计，做出审计决定或提出审计建议。

（2）负责对区本级财政收支和法律法规规定属于审计监督范围的财务收支的真实、合法和效益进行审计监督，维护财政经济秩序，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促进廉政建设，保障国民经济和社会健康发展，对审计、专项审计调查和核查社会审计机构相关审计报告的结果承担责任，并负有监督被审计单位整改的责任。

（3）向区人民政府、市审计局提出区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结果报告，受区人民政府委托向区人大常委会提出区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工作报告、审计发现问题的纠正和处理结果报告，向区人民政府、市审计局报告或向区有关部门通报审计情况和审计结果，依法向社会公布审计结果。

（4）直接审计下列事项，出具审计报告，在法定职权范围内做出审计决定或向有关主管机关提出处理处罚建议：

①区本级预算执行情况和其他财政收支；区本级各部门（含直属单位）预算的执行情况、决算和其他财政收支。

②各街道办事处预算执行情况、决算和其他财政收支。

③使用区财政资金的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财务收支。

④区属国有金融机构和经营金融业务的非银行金融机构的资产、负债、损益。

⑤区属国有企业、集体企业以及区人民政府规定的区属国有资产占控股地位或主导地位的企业的资产、负债和损益。

⑥区人民政府投资和以区人民政府投资为主体的建设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和决算。

⑦区人民政府部门管理和其他单位受人民政府及其部门委托管理的社会保障基金，社会捐赠资金以及其他有关基金、资金的财务收支。

⑧上级审计部门授权审计的有关项目；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审计事项。

⑨法律法规规定应由区审计局进行审计的其他事项。

（5）负责组织、协调、管理全区经济责任审计工作；负责区经济责任审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对依法属于区审计局审计监督对象的单位主要负责人实施经济责任审计。

（6）指导和监督内部审计工作和农村集体经济审计工作，核查社会审计机构对依法属于审计监督对象的单位出具的相关审计报告。

（7）依法检查审计决定执行情况，督促纠正和处理审计发现的问题，依法办理被审计单位对审计决定提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或区人民政府裁决中的有关事项；参与区人民政府交办的大案要案审计查证和各部门的专项调查活动。

（8）组织实施对贯彻执行国家财经方针政策和宏观调控措施执行情况的专项审计和审计调查。

(9) 承办区人民政府和上级审计机关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

区审计局设下列内设机构：

(1) 人秘股（区委审计委员会办公室秘书股）。负责文电、会务、机要、档案等机关日常运转工作。承担信息、宣传、安全保密、信访、政务公开、财务和后勤保障管理等工作。承担重要文稿的起草和审核有关工作，对审计成果进行整理研究和综合利用。牵头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负责拟订局年度审计项目计划，负责全区审计统计工作。负责局机关和所属事业单位的干部人事、机构编制、劳动工资、教育培训、离退休人员服务和审计专业技术职称考评等工作。承担局审计人员统一招录（聘）有关工作，承担局审计职业化建设有关工作。负责机关党群纪检工作。

(2) 财税金融审计股。组织审计区本级财政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组织审计各街道办事处预算执行、决算及其他财政收支。组织审计区驻外非经营性机构的财务收支以及国际组织和外国政府贷款、援助项目的财务收支。承担有关专项境外审计工作。组织审计全区政府债务、隐性债务和其他相关债务。组织审计区政府投资以及以区政府投资为主的建设项目以及其他关系到国家利益和公共利益的区属重大公共工程项目。组织审计区对口支援重大项目和资金。组织开展涉及全局或行业性的重点资金和重大项目审计。组织审计有关重大政策措施和宏观调控部署贯彻落实情况。

(3) 行政事业审计股。组织审计区直财政预算拨款单位及下属单位的预算执行情况、决算草案和其他财政财务收支。组织审

计区直行政和区政府管理以及受区政府委托管理的行政、政法专项资金。组织审计区直相关部门及直属单位和街道办事处管理的教科文卫体专项资金。组织审计区政府相关部门、各街道办事处管理和其他单位受区政府及其部门委托管理的社会保障基金、社会捐赠资金以及其他有关基金、资金的财务收支。组织审计区属国有企业和区政府规定的区属国有资本占控股或主导地位的企业资产、负债、损益及其境外国有资产投资、运营和管理情况。负责对区属国有企业主要领导人员的经济责任审计。

（4）经济责任审计股。组织开展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工作。负责全区经济责任审计工作的协调、管理和业务指导工作。承担区经济责任审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有关工作。组织开展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以及自然资源管理、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与修复情况审计。组织审计农业农村、扶贫开发以及其他相关公共资金和建设项目。指导和监督农村集体经济审计工作。

（5）审理整改监督股。起草有关地方规范性文件、制度草案和审计指南。参与起草财政经济及其相关的规范性文件。审理审计业务事项。监督检查审计业务质量，负责对重大违纪违法问题线索的移送协调。承担局机关有关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核工作。开展法规咨询，组织实施局机关的普法工作，组织向社会普及审计法律法规工作。承担有关行政复议、行政应诉等工作。推动建立健全内部审计制度，对区直部门和企事业单位内部审计机构进行业务指导，监督内部审计职责履行情况，检查内部审计业务质量。组织核查社会审计机构对依法属于区审计局审计监督对象的单位出具的相关审计报告。负责审计刊物征订和组织发行。督促整改审计查出的问题，牵头起草各类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情

况报告。

（6）审计信息中心。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正股级，隶属区审计局管理，经费由区财政核拨。负责做好全区审计信息化建设发展规划，负责计算机操作系统和网络系统的管理、使用和维护；负责相关软件的引进和开发应用；负责相关的计算机应用培训工作；负责利用计算机信息系统开展审计的其他有关工作。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揭阳市榕城区审计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揭阳市榕城区审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40.3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75.9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4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43.2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5.6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6.5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40.70	本年支出合计	57	241.4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3.7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2.98
总计	30	244.41	总计	60	244.4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揭阳市榕城区审计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40.70	240.30	0.00	0.00	0.00	0.00	0.4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5.19	174.79	0.00	0.00	0.00	0.00	0.41
20108	审计事务	175.19	174.79	0.00	0.00	0.00	0.00	0.41
2010801	行政运行	163.69	163.29	0.00	0.00	0.00	0.00	0.41
2010804	审计业务	4.50	4.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899	其他审计事务支出	7.00	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24	43.2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3.10	43.1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90	8.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52	25.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68	8.6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5	0.1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5	0.1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69	5.6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69	5.6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9	2.6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58	16.5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58	16.5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58	16.58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揭阳市榕城区审计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41.43	230.20	11.23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5.91	164.68	11.23	0.00	0.00	0.00
20108	审计事务	175.91	164.68	11.23	0.00	0.00	0.00
2010801	行政运行	164.68	164.68	0.00	0.00	0.00	0.00
2010804	审计业务	1.83	0.00	1.83	0.00	0.00	0.00
2010806	信息化建设	0.45	0.00	0.45	0.00	0.00	0.00
2010850	事业运行	1.95	0.00	1.95	0.00	0.00	0.00
2010899	其他审计事务支出	7.00	0.00	7.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24	43.24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3.10	43.1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90	8.9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52	25.52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68	8.68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5	0.15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5	0.15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69	5.69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69	5.69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9	2.69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58	16.58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58	16.58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58	16.58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揭阳市榕城区审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40.3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75.46	175.46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3.24	43.24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69	5.69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6.58	16.58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40.30	本年支出合计	59	240.97	240.97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3.4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2.72	2.72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3.4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43.70	总计	64	243.70	243.7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揭阳市榕城区审计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40.97	229.76	11.2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5.46	164.25	11.21
20108	审计事务	175.46	164.25	11.21
2010801	行政运行	164.25	164.25	0.00
2010804	审计业务	1.83	0.00	1.83
2010806	信息化建设	0.45	0.00	0.45
2010850	事业运行	1.93	0.00	1.93
2010899	其他审计事务支出	7.00	0.00	7.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24	43.24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3.10	43.1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90	8.9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52	25.52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68	8.68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5	0.15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5	0.15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69	5.69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69	5.69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9	2.69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00	3.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58	16.58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58	16.58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58	16.58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揭阳市榕城区审计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11.4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43
30101	基本工资	67.28	30201	办公费	0.35
30102	津贴补贴	58.78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6.61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4
30107	绩效工资	15.12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5.52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68	30207	邮电费	0.1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69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5	30211	差旅费	0.12
30113	住房公积金	16.5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03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90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8.9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53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20.33		公用经费合计	9.4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揭阳市榕城区审计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揭阳市榕城区审计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揭阳市榕城区审计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第三部分：揭阳市榕城区审计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揭阳市榕城区审计局2023年度总收入244.41万元，其中本年收入240.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40.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65万元，下降0.3%。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变化不大，基本持平。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0.4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1.2%。
- 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变化不大，基本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揭阳市榕城区审计局2023年度总支出244.41万元，其中本年支出241.43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230.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02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变化不大，基本持平。
2. 项目支出11.2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3万元，下降27.7%。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无空港区域划转项目业务费用。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揭阳市榕城区审计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240.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40.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65万元，下降0.3%；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变化不大，基本持平；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揭阳市榕城区审计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240.9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40.97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67.07万元，下降21.8%；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基本办公经费及业务费没有足额拨款，压缩开支；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三、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揭阳市榕城区审计局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

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本部门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无此项支出。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本部门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上年及本年均无此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主要用于本部门无此项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本部门无此项支出，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0次，接待人数共0人。主要包括：无。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9.4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65万元，增长7.4%。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本年度公务员其他交通费用有足额发放。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9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47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96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96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3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本年度我部门暂未对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我部门将对此项工作进行探索，推进绩效管理工作。

绩效自评结果。 本年度我部门暂未对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我部门将对此项工作进行探索，推进绩效管理工作。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